

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(1) 2017年1月19日，本公司与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于公司会议室签订协议，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拆入的短期借款1000万元。

(2) 2017年1月3日，本公司与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于公司会议室签订协议，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拆入的短期借款200万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为关联方，是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持股比例51.00%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方，是公司第二大股东，持股比例49.00%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年8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。

审议了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（一）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

第一百二十三条，无关联关系董事不足 3 人，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徐华斌、李绪荣和江曦回避表决。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（二）》，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黄建华和黄文华回避表决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武汉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666 号	医药生产企业	王学海
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	赤壁市赤壁大道 988 号	食品级原料生产企业	黄文华

(二)关联关系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公司股东，持有公司 51.00%的股份，主营业务为医药制造销售。

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，公司股东，持有公司 49.00%的股份，主营业务为食品级原料制造销售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交易协议主要内容为：

(1)公司向股东单位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1000 万元借款到期，申请续借，期限 1 年，借款协议经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，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，按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5%。

(2)公司向股东单位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元，期

限1年，借款协议经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，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，按同期基准利率上浮5%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定价，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关联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对维持公司经营十分必要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以市场价格定价，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(一)》

(三)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(二)》



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